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李向东先 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李向东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。辞去职务后,李向东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,李向东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 人数,因此其辞职报告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生效,在此期间李向 东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。李向东先生的辞职不 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, 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。公司将尽快 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选举新董事。

李向东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,勤勉尽责,为公司的规范运作、健康发展发 挥了积极作用。在此,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李向东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 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!

特此公告。